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: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
承辦人: 陳淑卿

電話: 03-5715131#73043

傳真: 03-5252206

電子信箱: shuchin@mx. nthu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7月26日 發文字號:清教科字第110900459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0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招生簡章.pdf、110菁英班報名表.pdf (110QA02071_1_26133832920.pdf、110QA02071_2_26133832920.pdf)

主旨:本校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領導與評鑑中心,辦理「110年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」(詳如說明),請貴校轉知並 鼓勵所屬教育人員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培育班課程結合國內知名教育領域專家學者與中小學校長授課,以培育未來優秀的學校行政人員。課程兼顧理論與實務,亦安排了實務模擬練習,加強擔任校長與主任之實務經驗,有助提升學校經營效能。
- 二、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110年8月12日(周四)止,團體報名享有學分費優惠。
- 三、報名資料下載:http://delt.site.nthu.edu.tw/index.php。
- 四、完成本班課程,於參加桃園市政府中小學候用校長、主任 甄試時,於甄審積分中採計專案進修分數每六學分加2分, 最高採計8分。
- 五、檢附110年度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招生簡章(第二階



段)及報名表各乙份。

正本:桃園市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

电 2021/07/26文 交 14:06:21 章



